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0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作出本监事会决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常亮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建自动化仓库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3,041.01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南方智能仓库技改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超募资金20,277万元（上述超募资金余额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投资南方智能仓库技改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南方智能仓库技改项目的公告》（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方式；使用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6日